



181119340120



中国认可
检测
TESTING
CNAS L2865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 DCW-2022100009

产品名称 单相电压表

委托单位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 委托检验

浙江省计量科学研究院

2022年10月17日



微信公众号



浙江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检测报告

样品名称	单相电压表	检测类别	委托检验
型号规格	PV256L1-72S/ 400V (50Hz)	商 标	/
生产日期 或批号	2022. 04、2022. 05	出厂编号	202204100027、202204100030、 202203150001
委托单位	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	受检单位	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委托单位 地址	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苏吕工业区	生产单位	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样品准确度等级/测量不确定度/最大允许误差		电压: ± (0.4%读数+0.1%量程)	
送样单位	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	样品等级	合格品
送样数量	3 只	到样日期	2022 年 09 月 01 日
抽 样 者	/	抽样日期	/
抽样数量	/	抽样地点	/
抽样基数	/	检测地点	本院 7 号楼 208 室
检测依据	GB/T 22264. 1-2008 《安装式数字显示电测量 仪表 第 1 部分: 定义和通用要求》 GB/T 22264. 8-2009 《安装式数字显示电测量 仪表 第 2 部分: 电流表和电压表的特殊要求》 GB/T 22264. 8-2009 《安装式数字显示电测量 仪表 第 8 部分: 推荐的试验方法》	检测日期	2022 年 09 月 08 日~10 月 14 日
检测项目	见报告第 2~3 页		
样品状态 描述	完整、有效、适用于检测		
检 测 结 论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根据委托单位要求, 对所送样品进行检测, 所检项目结果符合检测依据要求。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<p>签发日期 2022年10月 日</p> </div>		
备 注	/		

批准:

林志明

审核:

林明

编制:

郑立霞

职务:

高级工程师

浙江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检测专用章

序号	检测项目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		单项结论
			202204100027	202204100030	202203150001	
1	外观	1、仪表的外形结构应完好，型号、规格、制造厂名或商标应有明确的标记； 2、外露部件（面板、按钮、接线端子等）不应松动、破损； 3、各标志应清晰、正确、完整；应有接线图，各接线端应有清楚的标记，以防错接； 4、显示值应清晰、亮度均匀，无叠字、不亮，缺笔划等现象。	符合要求	符合要求	符合要求	合格
2	基本误差	交流电压 基本误差应符合： $\pm (0.4\% \text{读数} + 0.1\% \text{量程})$ 即：380V 时： $\pm 1.9V$	+0.1V (380V 时)	+0.1V (380V 时)	+0.1V (380V 时)	合格
3	安全要求	辅助电源端与外壳之间、电量输入端与外壳之间，均应承受工频 2.5kV 交流电压，历时 1min，不击穿、无飞弧。泄漏报警电流设定值为 5mA。	通过	通过	通过	合格
		辅助电源端与外壳之间、电量输入端与外壳之间的绝缘电阻均应 $>20M\Omega$ 。	$>20M\Omega$	$>20M\Omega$	$>20M\Omega$	

本页以下空白



序号	检测项目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结论
			202203150001	
4	电磁兼容	1)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试验等级 4 级, 接触电 8kV, 放电次数 10 次, 空气电压 15kV。 试验结束后, 仪表外观结构应完好, 不应出现损坏或信息的改变。	符合要求	合格
		2) 浪涌电压试验 试验电压 4kV, 发生器电源阻抗 2Ω。 正、负极性各试验 5 次, 重复速率最大 1 次/min。 试验结束后, 仪表各功能应正常。	符合要求	
		3) 阻尼振荡波试验 共模方式: 2.5kV; 差模方式: 1.0kV; 试验频率: 100kHz, 重复频率: 40Hz; 试验频率: 1MHz, 重复频率: 400Hz。 试验结束后, 基本误差应符合: ± (0.4%读数+0.1%量程) 即: 100V 时: ±0.8V	+0.1V (100 时)	

本页以下空白

科
专用
0040

附: PV256L1-72S/ 400V (50Hz) 单相电压表 样品信息:



以下空白

ZJIM

浙江计量
印章
2020

声 明

- 1、 报告无“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2、 本机构仅对加盖“检测专用章”的完整报告负责。
- 3、 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，部分复印本报告内容无效。
- 4、 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 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及时提出。
- 6、 本次检测结果仅对所检样品有效。

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下沙路 300 号 咨询电话：0571-85027145

邮政编码：310018

网 址：www.zjim.cn

Z J I M

